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2月7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的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1元/股（含）。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披露了《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截至2019年1月25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1,576,706股，约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2.45%，最高成交价为10.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3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939,27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

1、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75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851%，其中最高成交价为8.99元/股，最低成交价8.89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6,706,45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2、截至2018年12月2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8,816,3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008%，最高成交价为9.7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89元/股，总成交金额为82,200,913.6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3、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13,625,1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最高成交价为9.7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71元/股，

总成交金额为125,140,090.6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4、截至2019年1月23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17,642,7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1%，最高成交价为9.7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31元/股，总成交金额为160,710,620.62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2%暨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5、截至2019年1月25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1,576,706股，约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2.45%，最高成交价为10.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3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939,27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毕。

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且自有资金较为充足，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公司通过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查询系统查询，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21,576,706股，按照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则本次回购股份可能带来的变动情况如下：

（一）假设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其他支付手段并全部锁定，公司总股本没有变化，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98,980,000	11.23	120,556,706	13.6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2,643,124	88.77	761,066,418	86.33
合计	881,623,124	100.00	881,623,124	100.00

(二) 若回购股份全部被注销, 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98,980,000	11.23	98,980,000	11.5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2,643,124	88.77	761,066,418	88.49
合计	881,623,124	100.00	860,046,418	100

四、其他说明

公司在以下期间未实施股份回购:

- (1) 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 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等。

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均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即2018年12月5日至2018年12月11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即36,460,443股)的25%;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内累计回购股份数量最大值为7,001,108股,回购期间为2018年12月25日至2019年1月2日。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规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

五、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证券回购专户,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披露。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是否制定新的股份回购计划,如果确定进行,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关授权审批手续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5日